監察院中央機關巡察報告

一、巡察機關：國家發展委員會

行政院主計總處

二、巡察時間：110年10月15日

三、巡察委員：賴振昌委員（召集人）、

王榮璋委員、王麗珍委員、林盛豐委員、施錦芳委員、趙永清委員、蘇麗瓊委員等共7位。

四、巡察重點：

1. 國家發展委員會部分：
2. 有關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
3. 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實施成效
4. 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訂定後各機關運用情形
5. 前瞻基礎建設執行成效檢討
6. 國發基金投資東貝光電一年後遭證交所公告停止買賣之投資評估情形
7. 行政院主計總處部分：
8. 年度施政計畫及預算執行情形
9. 有關社會安全收支統計及家庭收支調查情形
10. 有關特別預算編列情形

五、巡察紀要：

本院財政及經濟委員會為瞭解前瞻基礎建設執行成效、社會安全收支統計及家庭收支調查情形，以及特別預算編列與中央政府財政改善等情形，於110年10月15日由召集人賴振昌委員偕同多位委員，巡察國家發展委員會及行政院主計總處，聽取業務簡報並進行交流。

當日上午先前往國發會巡察，與會委員針對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執行情形、擺脫中國單一市場、人口負成長、加強重大建設宏觀調控、落實國發會政策跨部會統合協調功能、政府機關公務系統無障礙指引訂定後各機關運用情形、強化國發基金投資事業之監督管理作為等議題提問並提出多項建言，國發會主委龔明鑫及相關主管分別就監委們的提問逐一回復。

會中召集人賴振昌委員強調，國發會近年來擘劃、推動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六大核心戰略產業推動方案、地方創生、亞洲．矽谷、雙語國家等政策，都讓監委們非常關心，期許國發會能夠站在國家未來整體發展的高度，落實各部會政策溝通協調平台的角色，為國家未來的發展，打下一個長治久安的基礎，讓我們國家的發展更上一層樓。

當日下午接著前往主計總處巡察，與會委員就特別預算是否債留子孫、第二預備金濫用、運用統計數據協助政策說明、如何面對勞保基金即將用盡、社會福利補助設算的考核、主計人員如何協助地方維持財政風紀、內控制度成效、地方預算編列與執行之預警制度、補助地方前瞻建設經費執行品質等議題提問並提出多項建言，主計長朱澤民及相關主管分別就監委們的提問逐一回復，會後並補充資料說明。

召集人賴振昌委員於會中期許主計總處能夠為完備資源妥適分配機制，提升資源運用效益；健全政府會計制度，強化政府會計管理；精進基本國勢及抽樣調查統計，提供施政決策所需資訊等施政目標，持續精進努力。